（GF—2020—2605）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指导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组织编制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20—2605）（以下简称《合同示范文本》）。为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合同示范文本》的组成

《合同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共计16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预付款、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其他要求、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合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合同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园林绿化工程具体情况，参照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合同示范文本》中引用的规范、标准中，未备注编制年号的，均采用现行最新版本。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5
一、工程概况.....5
二、合同工期.....5
三、质量标准.....5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5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6
六、预付款.....6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6
八、其他要求.....7
九、合同文件构成.....7
十、承诺.....7
十一、词语含义.....7
十二、签订时间.....7
十三、签订地点.....7
十四、补充协议.....8
十五、合同生效.....8
十六、合同份数.....8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10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11
1. 一般约定.....11
2. 发包人.....15
3. 承包人.....16
4. 监理人.....23
5. 工程质量.....24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24
7. 工期和进度.....27
8. 材料与设备.....29
9. 试验与检验.....29
10. 变更.....29
11. 价格调整.....30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34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38

14. 竣工结算.....39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40
16. 违约.....41
17. 不可抗力.....43
18. 保险.....43
20. 争议解决.....43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45
附件 2：现状树木一览表.....46
附件 3：暂估价一览表.....47
附件 4：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48
附件 5：发包人供应苗木一览表.....49
附件 6:绿化养护责任书.....50
附件 7：工程质量保修书.....53
附件 8：廉政建设责任书.....56
附件 9：绿化施工安全责任书.....58
附件 10：防治扬尘、噪声污染环境保护协议.....61
附件 11:北京市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64
附件 12：北京市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66
附件 13:北京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67
附件 14：北京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书.....69
附件 15：报价一览表.....70
附件 16：分项报价表.....71
附件 17：中标通知书.....10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北京市园林绿化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密云区怀柔科学城东区内部环境提升(二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密云区怀柔科学城东区内部环境提升(二期)。

2.工程地点：北京市密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规模：/。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密云区怀柔科学城东区内部环境提升(二期)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园林绿化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2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5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符合□《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或☑ 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 （地方标准）中 一 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定（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柒万叁仟零玖拾叁元柒角柒分(¥2473093.77 元)；税

率：9 %；

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玖万伍仟陆佰柒拾贰元贰角壹分(¥ 2695672.2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拾肆万柒任壹佰贰拾捌元零角柒分 (¥ 14128.07 元)；

（2）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万贰仟元整 (¥ 12000.00 元)；

（3）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万零叁佰肆拾元整 (¥ 1034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田辉 ；身份证号： 110224198309155419 。

六、预付款

预付款：合同生效且承包人报送的预付款支付申请材料经发包人审查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不包括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的 30%作为预付款，并支付 100%安全文明施工费及 100%农民工工伤保险费。

预付款用于承包人为合同工程施工购置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修建临时设施以及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预付款必须专用于本合同项下的工程。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竣工验收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

乔灌木的成活率达到 95%以上，珍贵树种和行道树成活率达到 98%以上，花卉种植成活率达到 95%以上，草坪或地被覆盖率达到 100%，施工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并经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95%以上。

八、其他要求

养护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时足额支付人工费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加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拨付周期不超过 1 个月。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北京市密云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且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2110228735596618Y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西门外大街 2 号

邮政编码：1015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6906999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有限工公司北京密云西大桥支行

账　号：1113100104920006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777658987Q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12 号楼

邮政编码：100193

法定代表人：戚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87160600

传　真：010-8713066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支行

账　号：0200007609014476571